

法制文萃报

国内统一刊号:CN11-0196 国内邮发代号:1-163
每周四出版 零售价:6元 全年订价:300元



司法部主管 法治日报社主办 法制文萃报出版

2024年11月7日 总第2829期 本期8版

入选农家书屋推荐目录唯一法治类报纸

艾滋病特管监区的干警们: 从谈“艾”色变到与“艾”同行 2版

艾滋病罪犯有的把艾滋病当作自己的防护牌,不服从管教,还常以此来要挟干警,提一些不合理要求,一旦得不到满足,就对干警谩骂、恐吓。面对这样一群“刺头”,怎么办?



人工智能技术加速应用 无人快递送入千家万户 3版

快递业服务千家万户,随着智慧物流深入发展,无人机、无人车、无人仓加速落地应用,我国快递业快步迈向智能时代。当前,无人快递领域呈现哪些新趋势?

孙志刚:敛财超8亿—— 涉案金额最多的落马原省委书记 5版

第十三届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原副主任委员、贵州省委原书记孙志刚,以受贿罪被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姐姐为亡弟追凶 27年 一朝开庭 毅然剃发 8版

网聊三年,只为确认嫌疑人身份。开庭前,今年47岁的李海玉剃掉了有些斑白的头发,她带着父亲的遗照,决心为弟弟讨个公道。从1997年追凶到2024年,这一天,她等了太久。

近年来,随着技术的进步以及公安机关打拐行动的深入开展,越来越多寻亲家庭得以团聚。然而,在寻亲成功的案例中,也有部分家庭开始面对诸如感情的建立、生活方式的融入、财产关系的确立等复杂问题。

三兄弟走向分崩离析

近日,话题“被拐34年男子认亲一年后与家人决裂”登上多个平台热搜。据了解,2024年9月28日,因寻亲走红的郁豹豹将母亲微信拉黑,两天后,他选择在网上公布了自己与亲生父母、两个亲弟弟之间的矛盾。这一天,距离他寻亲成功刚刚过去一年。

据媒体报道,认亲不到半个月,郁豹豹与两个弟弟开始直播带货。不到两个月,三兄弟走向分崩离析。令郁豹豹无法接受的是,他与母亲也渐生隔阂。“他们一直说钱没有结清,指的是后面几场直播的佣金没有分,但是他们的佣金和收到的打赏也没有拿出来分。”郁豹豹说,第一场直播带货后,老三的账户也收到了7万元左右的佣金,“但是他们只想分我的佣金,不想分他们的佣金,这就是矛盾的根源”。

对于自己和妈妈、弟弟的关系,郁豹豹表示:“不会再有联系了,没有必要。”记者梳理多起案例发现,在与原生家庭融合较为成功的案例中,双方家庭的完整和谐至关重要。早前,电影《失孤》人物原型郭刚堂在社交平台披露儿子的现状。“虽然认亲后一家人相处的时间只有短短几天,却能感觉到血浓于水。”他说,“不管孩子选择什么,只要他心里舒服,我们就完全尊重。我们也恳请全国人民能给予这个孩子支持,不去打扰任何一个认亲的孩子,这是我最真实的想法。”郭刚堂表示,现在他依然充分尊重并理解孩子的意愿。“毕竟他是受害人,我们更多是主动去理解孩子的处境,其余都顺其自然。”去年,儿子大婚,拥有了自己的小家庭,如今的郭刚堂和妻子沉浸在幸福中。

时间与现实让彼此难以跨越

由于时间过于漫长,失散家庭感情的重建有许多无奈。

1996年7月2日,胡照周与罗兴珍



胡照周的妻子罗兴珍曾摆摊寻亲

“失孤”回家! 儿多欢笑儿多愁

财产等因素导致矛盾 或面临复杂法律问题

的一对儿女在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失踪。2022年,拐卖了11人的余华英在重庆大足落网。“等到余华英被抓了,我们才知道小孩儿被她拐到了河北邯郸。”胡照周介绍,公安局通过比对DNA,在2022年找到了华兰和华北。虽然寻亲之旅画上了句号,但26年的分别横亘在一家四口面前,让彼此都难以跨越。

“华兰、华北都在2022年回来过一次,但分别待了一晚就走了。”胡照周分享了儿女的情况,“华兰已经生了两个孩子,她的养父去世了,还有一个80多岁的奶奶跟着她,她压力很大。华北在北京,养母瘫痪了,养父在家照顾”。

为了不打扰儿女的生活,胡照周和罗兴珍也没有再给他们打过电话。今年68岁的胡照周目前在安徽合肥当保安,66岁的罗兴珍此前出了车祸。之后的日子该如何度过,夫妻二人还没有打算。

此外,今年是“梅姨案”被拐孩子礼礼回家的第3年。经历了相认的喜悦后,礼礼的母亲欧阳艳娟也开始面临困扰和心酸。礼礼已经20岁,如今在深圳读书。回家3年来,礼礼很少叫“爸爸”“妈妈”,和被拐前相比,他变得内向,也不爱和家人交流。

专家解读寻亲话题

河南泽槿律师事务所主任陈贞就郁豹豹“与家人决裂”一事接受记者采访时

表示,在法律上,亲生子女在符合法定条件下拥有继承权。但如果涉及到复杂的家庭情况,如养父母家庭的财产以及亲生父母的家庭财产情况,会出现继承纠纷等问题。

陈贞建议,如果是寻亲者和家庭成员之间存在经济合作的,最好事先签订合同,明确权利义务。此外,如果寻亲者是未成年人,就会涉及监护权的问题。一般情况下,亲生父母在寻回子女后可能会涉及监护权的变更等法律程序,在后续与孩子相处过程中也会出现各种问题。

认亲成功后通常面对的法律问题有抚养、赡养责任和财产继承。如果寻亲成功的是未成年人,生父母享有亲权,应当履行法定抚养和监护义务,对未成年人生活进行保护、教育,提供生活费、教育费等。

陈贞表示,成年子女对于父母有赡养义务,寻亲成功者如果回归生父母家庭,对于年老的父母同样需要进行照顾、赡养。在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寻亲成功后的子女享有法定的继承权。如果其他有资格继承的家庭成员对于遗嘱安排或者对寻亲者的继承权有异议,这就需要寻求调解或者诉讼来解决。

“因爱生仇,都是因为抱着不切实际的期待,这是很可怕的。”中国作协会员、资深心理咨询师张妮在接受记者采访时

表示,类似寻亲成功后与家人决裂的情况其实并不罕见。“因为寻亲的孩子是带着很深的情感,期待寻亲成功,并在情感上得到满足,但孩子和亲人都仍然是社会人,并不意味着寻亲成功,因为血脉就会相爱和包容,三观就都一致了,天然的爱最终都会回归到理性之爱。”张妮表示,无条件的爱意,每个人都期待,但孩子和原生家庭都需要有一些理性的考量,比如在郁豹豹这个例子中,孩子和原生家庭在经济关系中就应该维持基本的公平,不要对天然的爱也抱太大的幻想,“虽然人与人之间有情感和亲情链条,但每一个人又是独立的个体,因为失散,在中间有很多年没在一起,所以即便寻亲成功,自律和基本的理性是最重要的”。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程雷认为,一些生活困难的被害人及其家庭可以按照“两高”相关工作机制,申请国家救助。在这些年的打拐案件中,社会救助机制也发挥了很多作用,司法救助、社会救助可以相互协助。“关于事后救助,目前法律规定还不是特别健全,除了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里有一些零星的规定,就是对被害的未成年人有一些救助机制。而对于被拐儿童成年后的救助,刑事诉讼法里没有明确规定,建议在刑法中完善国家救助制度。”程雷说。

□ 汤皓
上游新闻 11月3日

时论珠玑

代驾“野蛮生长” 暴露行业管理滞后

如今“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这一安全理念已经深入人心。随着我国汽车保有量的持续增长和人们生活节奏的加快,代驾服务作为一项新兴的便民服务,近年来在国内迅速扩张。而随着代驾行业的发展,代驾司机服务态度不佳、车辆存在安全隐患、收费不透明以及司机与平台间的权益纠纷等行业乱象也渐渐浮出水面,这些问题不仅影响了消费者的体验,更给代驾行业的健康发展蒙上了阴影。

代驾行业的快速扩张和相关问题的浮现,一方面反映了市场需求的旺盛;另一方面也暴露出行业管理的滞后。在追求市场份额和利润的同时,不少代驾公司忽视了服务质量和司机管理,导致服务水平参差不齐,这不仅损害了消费者的利益,也影响了整个行业的形象和信誉。

针对代驾行业的问题,笔者建议:首先,监管部门和相关行业协会应加强对代驾行业的监管,出台更为严格的政策和标准,规范市场秩序;其次,代驾公司自身也应承担起更多的社会责任。在追求经济利益的同时,不能忽视服务质量和代驾司机的权益;另外,消费者在选择代驾服务时也应保持警惕,选择正规渠道、正规平台下单。在享受服务的过程中,消费者也要注意个人的财产和人身安全,如遇问题,要及时收集证据,向相关部门投诉,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 王琦
《人民法院报》10月31日

冒充官方强行推销 起底“假消防”8种诈骗套路

随着消防知识的普及,人们也越来越关注消防安全。而与此同时,这也让一些不法分子看到了可乘之机。他们打着维护消防安全的幌子,用五花八门的手段实施诈骗。

近期,湖南益阳市大通湖公安局的民警在日常街面巡查时,发现有两名身着制服的人员频繁进入不同门店,行迹很是可疑。据益阳市大通湖公安局河坝派出所民警肖涛介绍:我们发现有两男子在店铺里面推销消防器材,当时就觉得很奇怪,他们驾驶的辆是外地的车牌。

经与消防部门沟通核对后,民警确认两人为假冒的消防员,随后将两人带回公安机关调查。通过讯问民警得知,这两人原为一家消防器材公司的销售员,

后来,两人辞去工作,在网上购买带有“应急管理”“消防维保”标志的假冒执勤服,流窜至湖南周边多个乡镇,对沿街商铺的消防器材进行“检查”,并以灭火器“过期”“压力不足”等理由,“没收”旧灭火器,高价销售他们带来的各类假冒伪劣消防器材。在河坝镇短短半天时间就有10余家商铺上当受骗。

目前,嫌疑人李某、蒋某二人因冒充国家工作人员行骗,被依法刑事拘留。消防救援部门总结了八种消防诈骗套路:

劣质产品,高价推销。一些不法分子冒充所谓派驻地联络员到全国各地高价推销盗版消防书籍和音像制品等。

假装检查,收取罚款。有些不法分子学习消防专业术语,冒充执法人员,对单

位或场所强行检查,收取“高额罚款”。

上门检查,强行推销。有些不法分子冒充消防部门工作人员到各单位检查,以消防器材配备不足或损坏为由,推销不合格消防产品。

发布通知,骗培训费。不法分子将所谓紧急通知文件传真至各企事业单位,要求进行所谓新的消防安全培训,骗取培训费。

征收“押金”,许诺退款。不法分子打着“消防安全”旗号,到处征收“押金”,并声称只要在一定时段内不发生消防安全事故就能全额退款。

免费培训,推销器材。不法分子打着免费消防培训的名义,实际上是为了推销假冒消防器材。

所谓“便衣督察”上门恐吓。不法分

子自称“便衣督察”,以恐吓、威胁举报等手段推销消防产品,承接消防工程。

电话威胁,推销器材。不法分子对企业进行电话营销,以消防审批、验收不合格等理由相威胁,迫使被害人购买产品。

假冒消防人员进行消防检查,随后再实施诈骗,这是诈骗分子常用的诈骗手段之一。那么,真正的消防人员在消防安全检查的过程中,都会查什么呢?消防安全检查又是如何进行的?据消防人员介绍,消防安全检查的过程也是一次消防安全教育的过程,人员生命安全是核心目标。消防安全检查不仅关注火灾的直接原因,还注重发现其他可能影响消防安全的安全隐患。例如,消防通道是否畅通、消防设

施是否完好有效、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是否落实等,都是检查的重要内容。

此外,消防人员提醒,消防部门不会开展任何有偿性消防安全培训,不会推销销售任何消防类产品。如发现有人冒充消防部门实施诈骗时,应注意收集好证据,立即拨打110向公安机关报案。

□ 王晨 张喆
央视新闻客户端 11月4日

总编辑:章兴成 总编辑助理:郭志萍 彭飞
副总编辑:阮加文 新媒体主任:吴灏
执行主编:马霞 发行部主任:王健伟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甲1号
邮编:100102
广告发行:010-84772978
●本报法律顾问:
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律师 李学辉
电话:13701097156

●责任编辑:王勇 版式制作:李海英